

臺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小組
111 年第 2 次委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9 月 22 日(星期四)下午 2 時。

二、地點：永華市政中心 6 樓簡報室。

三、主席：黃市長偉哲。

四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冊。

紀錄：陳怡蓁

五、主席致詞：

各位委員午安，本次是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小組第六屆委員第 2 次會議。感謝各位委員撥冗與會。也感謝各位委員的督促與協助，希望借助各位委員的專長，持續給予協助，讓本市公彩盈餘的運用能夠真正幫助到需要的市民身上，共同為推展臺南市的社會福利而努力。

六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洽悉。

七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追蹤：洽悉。

提案二：

方委員進呈：安南區新建托育資源中心工程案目前正在規劃設計中，9 月底前公開上網招標，請社會局掌握工程進度。

提案三：

方委員進呈：北門區社會福利中心暨托育資源中心新建案經費已編列於 112 年度預算。

八、業務報告：備查。

方委員進呈：針對 112 年及 113 年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指標及評分標準有做部分調整，請社會局依考核標準執行，爭取滿分。

九、討論提案：

提案一：

提案單位：社會局（會計室）

案由	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12 年度預算案，提請審議。
說明	一、依據「臺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」

	<p>第 8 條規定，本基金年度預算應提請本小組審議。</p> <p>二、112 年度基金來源估計編列新臺幣 7 億 7,063 萬 2 千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新臺幣 8 億 3,239 萬 2 千元，減少新臺幣 6,176 萬元，約 7.42%，主要係預估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入減少所致。112 年度基金用途計新臺幣 11 億 1,590 萬 6 千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新臺幣 9 億 6,845 萬元，增加新臺幣 1 億 4,745 萬 6 千元，約 15.23%，主要係委託辦理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及補助費用增加所致。112 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，本期短絀為新臺幣 3 億 4,527 萬 4 千元，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新臺幣 1 億 3,605 萬 8 千元，增加短絀新臺幣 2 億 921 萬 6 千元，約 153.77%，將移用以前年度基金餘額新臺幣 3 億 4,527 萬 4 千元支應。</p> <p>三、112 年度預算於 111 年 4 月 29 日送市府審查，並於 5 月 25 日審查通過，112 年度預算案目前提送議會審議，未來預算若經議會審查修正，將於下次會議時提出說明。</p>
委員意見	<p>陳委員榮枝：有關預算案，經本局內部及主計處審核過後，送至議會由 57 位議員逐項審查，也請各位委員幫忙檢視。</p>
決 議	<p>照案通過。</p>

十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十一、散會：下午 2 點 30 分。